

债券简称：12 江泉债

债券代码：1280038.IB

债券简称：盛江暂停/13 江泉债

债券代码：124296.SH/1380210.IB

2012、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 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作为 2012、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 江泉债”、“13 江泉债”）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源于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110160 号）、《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东兴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东兴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本次债券投资者应自行判断和承担投资风险。

一、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 上市流通情况

(1) “12 江泉债”上市流通情况

2012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2 年 3 月 12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2 江泉债”，代码 1280038.IB），于 2012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2 江泉债”，代码 122729.SH）。

(2) “13 江泉债”上市流通情况

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 2013 年 5 月 31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3 江泉债”，代码 1380210.IB），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3 盛江泉”，代码 124296.SH）。

(二) 付息情况

(1) “12 江泉债”付息情况

根据《2012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12 江泉债”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如投资者在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3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 “13 江泉债”付息情况

根据《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13 江泉债”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5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如投资者在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5 月 3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三) 回售情况

(1) “12 江泉债”回售情况

根据《2012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2012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2729）在回售登记期内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77,232 手，回售金额为 177,232,000 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完成回售。发行人与本次债券银行间市场投资人达成分期还款协议，上述协议预计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履行完毕。

(2) “13 江泉债”回售情况

根据《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4296）在回售登记期内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34,715 手，回售金额为 34,715,000 元，已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完成回售。发行人与本次债券银行间市场投资人达成分期还款协议，上述协议正在履行中。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12 江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 1-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2 江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按权益计算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资	已使用募集资金
年产 36 万吨肉制品加工项目	113,489.00	64,000.00	108,155.02	64,00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16,000.00		16,000.00
合计	-	80,000.00		80,000.00

“年产 36 万吨肉制品加工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占地 456 亩，总建筑面积 257,600 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 195,3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购买并安装设备 233 套、高温肉制品加工车间、低温肉制品加工车间、仓库、办公区、员工宿舍、员工食堂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此项目现已完工，生产线已正常投产。

(2) “13 江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 1-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3 江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按权益计算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已投资	已使用募集资金
综合养殖项目一期养猪场建设项目	115,035.00	50,000.00	62,718.00	50,00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	10,000.00		10,000.00
合计	-	60,000.00		60,000.00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综合养殖项目一期养猪场建设项目”已建成占地约 300 亩的生猪养殖场 2 个，建成占地 20 亩的“公猪站”一个，完成长 2.5 公里宽 40 米路面硬化；日处理污水 3600 吨的污水

处理站已建成并投入运营，相应配套的有机肥生产线也已投入正常运营；沼汽发电工程的土建工程已基本完工，设备已招标完毕，暂未达到可运营发电的阶段。

在存续期内，公司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范使用“12江泉债”及“13江泉债”募集资金。

(五) 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发布日期	公告主题	披露类型
2018-01-30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业绩预告	其他公告
2018-2-26	2012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付息公告	定期公告
2018-4-24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调整票面利率公告	其他公告
2018-4-25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回售实施公告	其他公告
2018-4-27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定期公告
2018-4-27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报告	定期公告
2018-4-27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定期公告
2018-5-16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其他公告
2018-5-16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债券2018年付息公告	其他公告
2018-6-27	2012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其他公告
2018-6-27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其他公告
2018-7-24	2012、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其他公告
2018-9-1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半年度报告	定期公告
2018-9-1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定期公告
2018-9-1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半年度财务报告	定期公告
2019-3-6	2012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本息兑付和摘牌公告	其他公告

发布日期	公告主题	披露类型
2019-3-14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2012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无法按期足额兑付的公告(13江泉债)	其他公告
2019-4-1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盛江暂停”债券调整交易方式的公告	其他公告
2019-4-30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2018年度报告	定期公告
2019-4-30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定期公告
2019-4-30	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2018年度报告摘要	定期公告
2019-5-27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	其他公告
2019-6-25	2013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9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其他公告

（六）发行人最新债券发行情况

除“12江泉债”、“13江泉债”外，发行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企业（公司）债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保留意见和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110160 号）。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其附注。请投资者关注审计报告中“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以及“强调事项”。

审计报告出具的保留意见如下：

“1、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 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泉集团对关联方临沂盛泉油脂化工有限公司应收款项金额 15.36 亿元，对沈泉庄村委应收款项金额 2.99 亿元，对临沂蒙飞商贸有限公司应收款项 2.91 亿元，江泉集团就上述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7,588.83 万元。

上述各方连同江泉集团其他关联方受专项环保整治行动和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实施方案的要求，整体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存在无法及时、足额偿还江泉集团债务的可能性。我们无法就上述应收款是否足额计提坏账准备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定该部分应收款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6 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述，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泉集团账面其他非流动资产-境外公司 41,005.00 万元，其中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账面其他非流动资产-澳大利亚公司 21,454.38 万元；山东华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账面其他非流动资产-境外公司 19,550.62 万元，上述非流动资产共计提减值准备 3,998.04 万元，账面净值 37,006.96 万元。由于我们无法就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该账面价值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该等资产预期是否会给江泉集团带来经济利益。”

审计报告出具的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所述，江泉集团子公司临沂江泉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进行工商登记，前身为集团分公司江泉酱菜厂，股东为自然人王文坤，持股 100%；子公司临沂江泉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进行工商登记，前身为集团分公司沈泉庄农场，股东为自然人王文坤、张攀登，分别持股 50%。2016 年 7 月 28 日，江泉集团分别与王文坤、张攀登签订代持股协议，约定由王文坤为临沂江泉食品有限公司的名义出资人，约定由王文坤、张攀登为

临沂江泉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出资人，江泉集团作为实际出资人仍享有实际的股东控制权并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所述江泉集团全资子公司山东华盛江泉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工商登记变更名称为山东富通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同时将股权转让给付东明、孟涛两位自然人，至审计报告日未收到股权转让款项。2016年1月20日江泉集团分别与付冬明、孟涛签订代持股协议，约定由付东明、孟涛为山东富通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名义出资人，其中：孟涛持股1,000万元、付冬明持股44,000万元。江泉集团全资子公司临沂新江泉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成立，股东为王文圣、孟涛，持股比例分别为80%、20%。2016年1月26日江泉集团分别与王文圣、孟涛签订代持股协议，约定由王文圣、孟涛为临沂新江泉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义出资人。江泉集团作为实际出资人对上述子公司仍享有实际的股东控制权并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

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上述审计报告。

（一）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表 2-1：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7 年偿债能力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变动 (%)
资产总计 (元)	15,930,148,320.94	12,397,885,524.37	28.49
负债总计 (元)	12,828,478,595.14	10,044,162,318.63	27.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元)	3,101,669,725.80	2,353,723,205.74	31.78
流动比率	1.44	0.66	118.18
速动比率	0.99	0.35	182.86
资产负债率	80.53	81.02	-0.60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总资产*100%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2018年和2017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4和0.66，速动比率分别为0.99和0.3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两项指标上升。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发行人2018年的资产负债率为80.53%，相较2017年略有下降。

总体来说，发行人短期资产变现能力较差，流动性较弱，进而导致短期偿债能力偏弱。

(二) 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表 2-2：发行人 2018 年和 2017 年盈利能力和现金流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12,291,187,242.13	9,621,831,216.02	27.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821,351.36	267,186,804.05	-4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76,522.60	-119,948,359.13	-2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794,235.73	-88,212,742.06	67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323,316.10	190,246,034.63	-205.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927,792.01	102,233,394.98	154.25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291,187,242.13 元，同比上升 27.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3,821,351.36 元。

2018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149,776,522.60 元；从投资活动来看，发行人 201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 507,794,235.73 元；从筹资活动来看，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200,323,316.10 元。

（三）发行人新发行债券对其偿债能力的影响

除“12江泉债”、“13江泉债”外，发行人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无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其他企业（公司）债券。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2013 年华盛江泉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